

成都市技师学院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成技教〔2026〕57号

教务处

关于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核实 基本信息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部署，在校生须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上进行学年注册。为做好我校学生的学年注册，我处特组织在校生进行基本信息核实，现就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二级学院组织学生核实信息

（一）核实内容

学生务必对基本信息核对表中每项数据进行核实，特别是考生号、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政治面貌和身份证号。

（二）核实要求

1、学生对本人信息核实后签字确认，不允许电话核实和代替核实。

2、信息有变更学生，需填写《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

（三）特别提醒

1、根据《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的第九条内容“学校在每学年第一学期对符合注册条件的在校生进行学年电子注册。不能如期注册的，应当在每年 10 月中旬前履行暂缓注册手续，暂缓注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4 个月。未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或者有其他不符合注册条件的，不予注册。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助学贷款或者其他形式资助，办理有关手续后注册”，请各学院务必告知学生及时缴纳学费，以保证其继续取得大专阶段的学习资格。

2、教务处将依据计划财务处提供的学生缴费情况和学生处提供的助学贷款情况进行学年注册。

二、核实资料报送

辅导员根据学生基本信息核实情况，填报相应数据，并将学生签字确认后的基本信息核对表及相关资料交予本学院学籍管理人员。各学院学籍管理人员将加盖公章的《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基本信息核对表》、《学籍暂缓注册学生情况说明》、《学生信息变更申请表》及佐证材料等务必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 16:00 前交教务处，以便安排后续工作。

附：《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在校生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6 年 9 月 3 日

教务处

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基本信息变更申请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所在二级学院		班级	
申请更改内容 (姓名、性别、 身份证号、民族、政治面貌)	原信息		
	申请变更为		
变更理由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辅导员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学籍管理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主管院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	1、本表适用于学籍注册后、学历注册前。 2、姓名、性别、身份证号修改须附身份证复印件、户口薄上学生本人页复印件。因上传学信网需要，还须提供身份证、户口薄上学生本人页原件的清晰扫描件。 3、民族修改须附身份证复印件、户口薄上学生本人页复印件、民宗委证明原件，因上传学信网需要，还须提供身份证、户口薄上学生本人页、民宗委证明原件的清晰扫描件。 4、政治面貌修改须附相应政治面貌证件复印件。		